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4-041 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8月12日以书面通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公司3名监事全部参与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表决，形成监事会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4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广州海格晶维信息产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投资发展规划，有利于加快推进“‘北斗+5G’ 通导融合研发产业化项目”建设，未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并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 年 8 月 24 日